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MGM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2)

股價敏感資料

本公司控股股東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業績
2012財政年度第二季及上半年
表格10-Q季度報告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本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已於2012年8月9日(紐約時間2012年8月9日上午6時正)或前後公佈其2012財政年度第二季及上半年的未經審核季度報告。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美高梅中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刊發本公告。

美高梅中國的控股股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是一家在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實益擁有美高梅中國已發行股本51%。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已根據適用於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持續披露責任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United States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美國證交會」)就其未經審核季度報告(包括季度財務資料及表格10-Q規定的若干營運數據)存檔。有關存檔資料包括有關美高梅中國業務的分類財務資料。公眾可於公開網頁查閱有關存檔資料。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於2012年8月9日(紐約時間2012年8月9日上午6時正)或前後公佈其2012財政年度第二季及上半年的未經審核業績(「季度報告」)。為確保美高梅中國全體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取得有關美高梅中國的資料，閣下如欲查閱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編製並向美國證交會存檔的季度報告，請瀏覽<http://www.sec.gov/cgi-bin/browse-edgar?action=getcompany&CIK=0000789570&owner=exclude&count=40&hidefilings=0>(除另有註明者外，於季度報告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值)。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包括季度報告所載者)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原則與本公司作為一間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在編製及呈列美高梅中國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不同。因此，季度報告所載美高梅中國的財務資料不能與美高梅中國於2012年8月7日公佈的相關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直接比較。

本公告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資料包括可對未來預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的重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因此，該等業績可能與本公司所作前瞻性陳述中列示的業績有所不同。該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娛樂場／酒店及渡假村行業的競爭、本公司對現有管理層的依賴、旅遊、休閒及娛樂場消費的水平、整體經濟狀況、博彩法律或法規的變更。有關或會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潛在因素的其他資料已載入本公司於2011年5月23日刊發的招股章程及本公司的2011年度中期報告及年報。我們並無責任(並明確表示不會承擔任何有關責任)因取得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前瞻性陳述。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本公告呈列分別有關美高梅中國的2012財政年度第二季及上半年的財務資料並未經美高梅中國的核數師審核或審閱，及審核，不應過份依賴季度報告，並應於買賣美高梅中國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Antonio MENANO

香港，2012年8月9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我們的董事如下：何超瓊、James Joseph MURREN、黃春猷、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及Grant R. BOWIE為執行董事，William M. SCOTT IV、Daniel J. D'ARRIGO及Kenneth A. ROSEVEAR為非執行董事，孫哲、湯美娟及黃林詩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